

# 國立成功大學教務處師資培育中心

## 跨區教育實習申請書

姓 名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請 貼 照 片
學 號		身 份 證 字 號		
手 機 號 碼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畢 業 系 所 別	大 學	碩 士	博 士	
實 習 期 間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擬 申 請 跨 區 教 育 實 習 之 學 校	縣市： 學校全名：			
繳 交 證 件  (請打✓)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校實習指導教授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2. 擬跨區實習學校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3. 戶口名簿正本備驗及影本乙份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5. 給原申請實習學校之致歉函 (未確定實習學校者不必，然已確定者務必提出致歉函： 原申請實習教育之學校_____科別_____)			
申 請 原 因 說 明				
切 結 書	本人_____因上述因素需申請跨區實習，倘因自覓跨區實習之學校屆時發生無法實習之情事，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審查無法通過，將由本人負全責，且成大亦不負責另覓教育實習機構事宜。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申請人： (簽章)                      聯絡電話：                 </div>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審 核 結 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 同 意			

# 國立成功大學修習教育實習申請表暨教育實習同意書

110.11.05 版

實習學校 全稱	範例：家齊高中，請填「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新制（先考試後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舊制（先實習後考試）
申請人姓名	實習期間	_____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學期：8/1~隔年 1/31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學期：2/1~7/31	
身分證字號	取得師資生 資格之學號	日期：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至 _____ 年 _____ 月	
畢業學校、 系所及時間	(碩博士班之在學生及畢業生填已取得畢業證書之最高學歷)		
	■ 畢業學校系所：_____ 大學 _____ 系(所) ■ 畢業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 畢業時間：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通訊電話	電話： 手機：	常用 e-mail	
自我檢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_____ 學年度考入本校(外校委託本校輔導實習請填原校_____學年度入學)</li> <li>● _____ 學年度錄取之師資生 或 _____ 學年度轉入之師資生(擇一填寫)</li> <li>● 申請實習當學期教育專業課程：已修習 _____ 學分、修習中 _____ 學分、尚缺 _____ 學分待修</li> <li>● 申請實習當學期任教專門課程：已修習 _____ 學分、修習中 _____ 學分、尚缺 _____ 學分待修</li> <li>● 至少四個學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不含寒暑假)，申請實習當學期已修 _____ 學期，尚缺 _____ 學期)</li> <li>● 於實習前完成教育專業課程「服務學習」54 小時(尚缺 _____ 小時)(免服務學習者請打勾<input type="checkbox"/>)</li> </ul>		
實習科別	請依照您所適用的「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版本上之「領域專長名稱」欄位所列謄寫		
教育實習 同意書	為申請修習教育實習，本人所提供之資料全部屬實，並願意遵守下列實習學生應遵行事項及接受國立成功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之指導與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人已確實檢核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等學分與修課規定，如不符實習資格，同意依規定辦理撤銷／中止實習，絕無異議。</li> <li>2. 茲切結以已簽署之教育實習學校為本人之半年教育實習學校，並不再尋求其他學校之實習同意書。</li> <li>3. 同意參加國立成功大學辦理之教育實習職前說明會。</li> <li>4. 具有兵役義務者，應依兵役相關規定辦理延期徵集入營；中途因故終止實習時，應於終止實習次日起三日內通知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役政單位。</li> <li>5. 同意於教育實習學校日間辦公時間內全程修習教育實習，不得進修(包含選修 0 學分課程)、兼職或從事其他業務。</li> <li>6. 同意教育實習期間之請假別及日數，依國立成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相關規定辦理。</li> <li>7. 經國立成功大學事前同意，得於教育實習期間，配合教育實習機構進行教學活動。</li> <li>8. 依國立成功大學通知，繳交教育實習輔導費。</li> </ol>		
	立書人 _____ (申請人親簽)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簽署		
茲同意輔導上列國立成功大學學生前來本校教育實習。			
① 實習學校 教育實習承辦人 簽章	簽核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② 實習學校 教務主任 簽章	簽核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③ 實習學校校長 或其授權代簽人 簽章	簽核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④ 成功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收件人簽章： 收件日： 意願調查表檢核：

# 同 意 書

本校\_\_\_\_\_系(所)學生\_\_\_\_\_，因符合「國立成功大學教育學程學生特案跨區實習作業要點」之規定，擬前往\_\_\_\_\_縣(市) \_\_\_\_\_學校(跨區)實習\_\_\_\_\_科，願擔任其\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實習指導教師於實習期間，進行輔導與評量。

成大實習指導教師：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